

# 梁振英立法會解釋僭建 體現開誠布公一以貫之

計佑銘 全國政協文史和學習委員會副主任 香港中華書畫藝術中心主席

行政長官梁振英去信立法會,表示樂意出席立法會答問大會,解釋公眾關注的僭建事件,體 現了他對事件開誠布公一以貫之的態度。無須諱言,梁振英未能及早察覺並處理僭建,事後有 些地方又交代不清,引起公眾誤解,確實存有疏忽之處。不過,梁宅僭建是無心之失,事件並 不涉及誠信問題。梁振英到立法會解釋之後,事件就應了結,讓他可以集中精神處理政務。必 須清醒地看到,無論梁振英是否到立法會解釋,也無論梁振英怎樣解釋道歉,反對派都會繼續 倒梁。所有建制派議員和社會人士,都必須摒棄成見,站穩政治立場,團結起來,旗幟鮮明地 堅決挫敗反對派的倒梁行徑。

行政長官梁振英山頂物業的司法程序11月23日全部完 結,他隨即於當日下午發表有關山頂物業的聲明,全 面、完整、詳細向市民交代事件。聲明長達五十一段, 可謂巨細無遺。當中先是承認四號屋的葡萄架及五號屋 外的玻璃棚,是他入伙後加建,屬於僭建物。他解釋 稱,今年六月向傳媒表示是上手業主留下,證實是自己 記錯,將兩間屋混淆,責任在他。另一方面,他逐點交 代被揭發六處僭建物的細節情況。包括: 「五號屋車 位下的地牢」,專家認為不可能由他加建;至於「車位 上蓋」,在搬入前已存在,目前已拆除,「大閘」是之 拒絕或拖延,而且往往在當天就安排由他聘請的建築測 前已經存在,因為老化,搬入後曾更換;「地下低層客 房外的40平方吹搭建物」,梁振英表示,電動捲閘是他 加上去,但已經還原。聲明顯示,梁宅僭建問題肯定存 在,但絕非外界所想像般嚴重。事件之所以會愈演愈 烈,一方面是梁振英自己的解釋失當,另一方面是外界 受到誤導。

### 梁振英的聲明詳盡有誠意

梁振英聲明的末段列舉了三點理由,以證明自己是以 誠懇態度面對問題:

第一,他在二千年購入物業後,曾聘請建築師向屋宇 署申請作幾處大小不一的加建和改建,均嚴格遵守建築 條例,也向屋宇署辦理這些申請手續,説明他對遵守有 關條例和政策的基本態度。

第二,屋宇署多次提出要到室外或室內視察,他從不

第三,過去多年經常在該物業的室內外請客,客人包 括傳媒,更多次在花園一帶,包括事後被指為僭建的玻 璃棚和葡萄架、車位下的空間外面接受中外傳媒攝影攝 接受採訪。

這三點理由,完全可信。如果梁振英事先知道家中有

僭建物而有意隱瞞,怎麼會多次帶傳媒、朋友參觀大 宅,怎麼會毫無顧忌地邀請傳媒來家中隨意拍攝呢?

梁振英的聲明詳盡有誠意,公眾若詳細閱讀和消化 後,事件應該了結。但反對派卻誤導公眾說梁振英沒有 交代清楚。日前建制派與梁振英會面,氣氛坦誠,分析 後認為梁振英在立法會解釋較為互動,比書面回應更 好,認為大眾的接受程度會高一點,於是表示樂意出席 立法會答問大會,解釋公眾關注事項。

# 無論怎樣解釋反對派都不會罷休

對梁振英開誠布公一以貫之的態度,反對派仍然以種 種歪理詆毀和抹黑。準備提出彈劾的社民連議員梁國雄 聲稱,梁振英決定到立法會「解畫」,只是希望讓建制 派議員有理由反對彈劾議案云云。公民黨聲言會協助梁 國雄草擬彈劾議案。民主黨代主席劉慧卿聲言,高興有 其他資深大律師,包括李柱銘、郭榮鏗等協助梁國雄草

事實上,無論梁振英是否到立法會解釋,也無論梁振 英如何解釋,反對派都會以「三部曲」方式,即提出不 信任議案、引用《特權法》調查、以及彈劾議案來推動 倒梁逆流。反對派全面圍攻梁振英及其領導下的新一屆 特區政府的部署不會改變。行政會議成員、新民黨主席 葉劉淑儀表示,現時梁振英願意到立法會交代僭建事 調社會上還有很多民生問題需要梁振英處理,應給他一 些時間落實施政。她認為,「無論特首如何解釋,(反

法、彈劾動議等,早就預到。」

# 挫敗倒梁行徑 給梁振英施政機會

梁振英及其領導下的新一屆特區政府,正處於香港歷 史上一個關鍵的時期。香港能否抓住機遇,借助十八大 提供的巨大空間和機遇,解決香港的深層次問題並再創 輝煌,關鍵在於梁特首能否正常和有效施政。十八大期 間,國務院港澳辦主任王光亞強調,梁振英是按照基本 法經過選舉及中央任命成為特首,中央會堅定支持他, 希望香港各界也能像中央一樣支持梁振英

反對派倒梁,並非只針對梁振英個人,而是要製造憲 制危機,企圖圍剿中央堅定支持的梁特首,癱瘓特區政 府施政,並打擊和震懾立法會的建制派議員,向整個愛 國愛港陣營和中央挑戰。梁振英開誠布公一以貫之,到 立法會解釋之後,僭建事件應該了結。所有建制派議 員,不應在梁宅僭建事件尾隨反對派糾纏不清,更不 能與反對派沆瀣一氣,而必須摒棄成見,站穩政治立 場,團結起來,旗幟鮮明地堅決挫敗反對派倒梁「三部 曲」,讓梁振英能夠帶領香港各界人士,集中精力發展 經濟、切實有效改善民生、循序漸進推進民主、包容共 濟促進和諧,深化內地與香港經貿關係,推進各領域交 流合作

# **資DBC内**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反對派各黨派試 圖將香港數碼廣播電台(DBC)各股東之間的糾紛,上綱 上線至所謂「政府打壓言論自由」甚至「中聯辦幕後干 預」, 製造政治議題。「人民力量」昨日在立法會大會上 提出動議,要求立法會引用《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 調查數碼廣播停播是否涉及政治干預,其他反對派陣營中 人紛紛和應。建制派批評反對派的「政治陰謀論」是在捕 風捉影,反對引用特權法這「尚方寶劍」介入個別機構的商 業糾紛。最後,動議未獲在席過半數議員支持而被否決。

**立** 法會內務委員會早前以大 比數否決反對派議員提 出、以特權法調查數碼廣播停播 事件的動議,惟反對派在昨日大 會上再提出相同的動議辯論。

# 大嚿吹水:證不涉干預願辭職

提出該動議的「人民力量」議 員陳偉業(大嚿)在發言時聲 稱,DBC在社交網站facebook獲 得34,000個「讚好」,香港電台 則獲得9,101個,反映其支持度 「高過港台3倍」,但DBC股東不 計損失,突然不再「按原計劃注 資」,也不願出售股份,「明顯 涉及政治干預的指控並非無中生 有」,但特區政府卻袖手旁觀, 故立會應該引用特權法調查, 「如果調查後不涉政治干預,我 願意辭去立法會議員職務,否則 局長就要引咎下台」。

公民黨黨魁梁家傑就稱,數碼 廣播股東「寧願玉石倶焚」,不 買又不賣股份,反映事件並非一 般商業糾紛。民主黨代主席劉慧 卿聲言,DBC正式啟播10多日就

停播並不尋常,擔心是北京想藉 此造成「寒蟬效應」,警告香港 傳媒不應批評中央及特區致府。

**資訊科技界議員莫乃光**亦稱, 數碼廣播「被滅聲」的情況並不 尋常,尤其是個別股東反對其他 股東注資,是在試圖「陰乾」該 公司,並反咬建制派「未審先 判」,是企圖隱瞞可能被揭發的 真相,立法會有需要查明中聯辦 是否在背後干預DBC的運作。

# 葛珮帆:介入商業糾紛欠理據

民建聯議員葛珮帆在發言時, 反對立法會在欠缺理據下以政治 力量介入商業糾紛,否則會造成 壞的先例,又指反對派指稱中聯 辦背後干預的推論十分兒戲, 「如果真是出現政治打壓,何解 會在發生股東糾紛時先突然出 現?我擔心立法會調查只會捕風

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議 **員馬逢國**則指,他認為政府不介 入商業糾紛,但不等同不聞不 問,而應擔當調解業界發展的角



■葛珮帆反 對立會在欠 缺理據下介 入商業糾 紛,以免造 成壞先例。



■ 莫 乃 光 稱,數碼廣 播「被滅聲」 隱瞞真相。 黃偉邦 攝

的情況並不 尋常,不排 除有人企圖

色,尤其是從宏觀政策層面檢討 未來數碼廣播的發展,「正如我 在好多場合都要求局長積極協調 事件,盡力化解股東糾紛。現時 數碼廣播基建尚有好及大發展空 間,特別是好多聽眾及業界從業 主對數碼廣播是充滿期待,政府 確實有責任全力推動數碼廣播的 發展工作」。

# 蘇錦樑:不干預免成危險先例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 在回應時重申,特區政府根據牌 照條款和《電訊條例》履行監管 工作,但不等如政府就應該干預 數碼廣播股東之間的分歧,正如 當局已經一再強調,股東分歧應 循商業或法律途徑解決,政府不 適宜擔當專業調解員的角色,當

局留意到數碼廣播的股東正循法 律途徑解決分歧,政府向來尊重 持牌廣播公司的獨立運作和編輯 自主,因此不會干預其內部事 務,否則可能會構成非常危險的 先例。

事務。

■馬逢國認

為,政府不

介入商業糾

紛,而應擔

當調解角

黃偉邦 攝

色。

他又強調,當局在此事上從無 袖手旁觀:自從出現數碼廣播股 東爭拗,當局一直與管理層保持 聯繫,通訊事務管理局並從監管 角度跟進,包括早前已裁定數碼 廣播違反牌照規定,亦初步裁定 數碼廣播偏離節目規定,嚴重違 反了牌照條件,故須按法例對數 碼廣播施加與違規的嚴重程度、 性質和持續時間相稱的懲處,在 考慮有關陳述後,通訊局會作出 最終裁決,説明當局一直恰如其 分,致力履行監管工作的責任。

# 水区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鄭治祖) 國 文,指出根據《基本法》的規 定,中央政府有權審查和發回香 港的立法,又提出要落實好全國 人大常委會對特區立法的監督 法學院教授陳弘毅昨日在其新書 發布會後回應說,《基本法》有 關人大常委會對香港立法監督的

陳弘毅昨日出席了其《法治 人權與民主憲政的理想》新書發 布會,書中介紹了法治、人權、 民主憲政的重要理念、價值及內 容,並分析了中國法治,及內地 和香港的人權和憲政, 及這些理 念應用在內地和香港的情況。

# 條文於回歸後正式生效

會後,被問及張曉明文章中提 出中央對特區的「立法監督權」 時表示,《基本法》有關人大常 《基本法》的十七條有明文規 定,倘人大常委會認為香港立法 機構通過的任何法律是違反了 《基本法》中有關中央與香港關 係的條款,或是中央有權管轄權 的條款,人大常委會保留權力去 否決有關立法,惟人大常委會至 今從來沒有運用過這個權力,顯 示中央方面非常尊重香港在立法 方面的自治權,自己看不到有任 何跡象會導致這個政策改變

他又提到,香港實行「一國兩 制」,並保留香港原有制度50年 不變,而中英聯合聲明和《基本 法》的其中一個前提就是,香港 原有的法治制度、對人權自由的 保障制度,都是比較適合香港情 況,也是香港人認為應該保留 的,「我看不到任何人主張香港 法制需要作出根本的改變」

# 看不到有需要修改基本法

就應否修改《基本法》去徹底 解決「雙非」問題,陳弘毅指 出,《基本法》已設立了一套相 當妥善的程序去規定如何修改 《基本法》,倘香港社會就某個問 題凝聚到共識,認為需要通過 《基本法》修改去處理,完全可 以根據《基本法》規定去修改。 「但目前來看,我看不到有任何 問題令我們需要即時考慮是否啟 動《基本法》的修改程序 |。

## 《ATV焦點》違守則 通訊局發警告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鄭治祖) 有關亞洲電 視在2012年9月3日至7日播放的名為《ATV 焦點》的電視節目,通訊事務管理局共接 獲超過4.2萬個公眾投訴。在考慮過有關個 案的所有情況及《電視節目守則》的條 文。該局決定向亞視發出警告,促請它嚴 格遵守《電視節目守則》中的相關條文。

就亞視節目《ATV焦點》批評反對國民 教育示威集會而被投訴的事件,通訊局於 昨日發出聲明,指該局接獲的4.2萬個投 訴中,大部分質疑該節目違反了持牌機構 在討論具爭議性的議題時應保持中立的原 則;對支持反國民教育示威人士的指控失

實、有誤導成分及欠缺事實根據;發表單 方面的偏頗意見,但沒有給予其他人適當 的機會作回應等。

通訊局指,儘管該5集節目被亞視定為 「個人意見節目」,但節目中並沒有提供任 何有關節目主持及評論員或撰稿人或製作 團隊的資料,與傳統的「個人意見節目」 不同,又認為亞視在以下方面仍然違反了 規管「個人意見節目」的《電視節目守則》 第九章,包括未能提供適當機會予其他人 作回應,未有讓有關國民教育的多方面意 見得以表達,並提供了不準確或誤導性的 事實資料,故決定向亞視發出警告。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鄭治祖) 由於反對派 「拉布」,令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未能於11月通 過長者生活津貼計劃撥款申請,40萬合資格 長者痛失共2個月的特惠金,並令多項涉及 重要民生改善措施的撥款亦被積壓。立法會 財委會主席張宇人昨日透露,他已經應特區 政府的要求,明日財會再舉行兩節會議,審 議長者生活津貼。由於社民連主席「長毛」 梁國雄隨時會再提交新修訂動議,故他對是 次會議能否通過撥款不表樂觀,又指倘明日 會議仍未能進入表決,他會於下星期諮詢議 員意見是否支持舉行「無休止」會議。

張宇人對通過撥款不敢樂觀

立法會財務委會明日會再舉行會議。張宇 人昨日在立法會透露,明日會議會舉行兩 節,審議長者生活津貼撥申請。他説,在梁 國雄已提交的修訂議案中,仍有113項未處 理,相信該2節會議應可完成處理,但由於 對方可隨時再提交新議案,而自己曾向對方 了解還有多少條修訂,但最終不得要領,故 他對明日能否通過撥款不敢樂觀。

他續說,根據目前的議事規則,自己不能 禁止議員臨時提出修訂,故自己只能期望梁 國雄能夠顧及40萬名長者的福祉,不再拉 布,而12月有冬至及聖誕假期,令月內只剩 下2次財委會會議,加上目前仍積壓很多議 程,包括增加長者醫療券金額至1,000元等,

故他決定倘明日會議未能就長津表決,他會 於下星期諮詢議員意見,了解他們會否支持 舉行「無休止」會議。

# 冀長毛顧及40萬長者福祉

「經濟民生聯盟」副主席林健鋒昨日希 望,長者生活津貼的撥款問題可於聖誕假期 前解決,並認為是否舉行「無休止」會議亦 無法解決問題,因為議員可以臨時提出動 議,故他希望發起「拉布」的長毛,可以考 慮40萬合資格領取津貼長者的福祉,盡快收 手。自由黨榮譽主席田北俊就指,按照目前 走勢,預計到農曆新年仍然未能通過有關撥

# 中策組擬開2新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中央政策組 近日進行的工作調整,引發反對派的圍 攻。公務員事務局副秘書長麥德偉昨日在 人事編制委員會上透露,中策組將開設一個 首長級薪級第三點的非公務員職位,及一個 首長級薪級第二點的編外職位,反對派就 質疑中策組工作範圍不清晰,又無任何問

責可言,稱對再開新職位有極大保留。 公務員事務局昨日向立法會人事編制委 員會匯報未來一年可能提交的首長級職位 建議,包括撤銷8個編外首長級職位,增 加14個首長級常額職位,及7個編外首長 級職位,新增職位中包括中策組將開設兩 個新職位:一個為行政長官撰寫施政報告 及其他重要演辭的首長級薪級第三點的非 公務員職位,及一個負責訂定策發會的討 論方向及議題的首長級薪級第二點編外職

# 反對派故意留難

位,為期4年3個月。

# 借題發揮 稱無問責可言

多名反對派議員在會上借題發揮,質疑 中策組近期的新工作安排,包括要求各政 策局委任公職前須通知中策組全職顧問高 靜芝, 及收回原交由研究資助局管理的 「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工作。公民黨議員 郭家麒聲言,中策組已名不符實,成為一 個「相當混賬的組織」, 既無既定的工作 範圍,又無任何問責可言,「再開位是浪 費公帑,我有極大保留」。民主黨代主席 劉慧卿則要求政府先到有關的事務委員會 解釋有關的新職能,尤其是未獲得大家同 意的新安排,待立法會充分討論後再研究 開新位的問題,而非「硬闖」人事編制委